慈悲忠信的祭司—認眞執事的榮耀呼召　2026/11/08　和散那光復堂

引言：選舉與揀選—在人間學習天國的人事（撒上十六 6~7，徒六 3~6）　啟應：詩篇一〇三篇 1~18 節

撒上 16:6 他們來的時候，撒母耳看見以利押，就心裏說，耶和華的受膏者必定在他面前。7 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：「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，我不揀選他。因爲，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」

徒 6:3 所以弟兄們，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、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。4 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、傳道爲事。」5 大眾都喜悅這話，就揀選了司提反，乃是大有信心、聖靈充滿的人，又揀選腓利、伯羅哥羅、尼迦挪、提門、巴米拿，並進猶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，6 叫他們站在使徒面前。使徒禱告了，就按手在他們頭上。

選舉賢與能—人間人事的理想與現實（(申一 13）

申 1:13 你們要按著各支派選舉有智慧、有見識、爲眾人所認識的，我立他們爲你們的首領。

大道之行也，天下爲公；選賢與能，講信修睦。

揀選愚與弱—天國職事的奧妙及實現（林前一 26~29）

林前 1:26 弟兄們哪，可見你們蒙召的，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。27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28　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，被人厭惡的，以及那無有的，爲要廢掉那有的。29 使一切有血氣的，在　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

Q. 天父的揀選與呼召，使要使蒙召者長成　神兒子的人格，得著榮耀尊貴的冠冕（弗四 11~13，羅八 28~30，來二 5~9）。但祂對於愛子們的養成之道，卻與世界的方式截然不同。我們所領受的職分是甚麼？如何成全成就？

弗 4:11 他所賜的，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，12 爲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，13 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眞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　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

羅 8:28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　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29 因爲他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，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30 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；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爲義；所稱爲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。

來 2:5 我們所說將來的世界，　神原沒有交給天使管轄。6 但有人在經上某處證明說：人算甚麼，你竟顧念他？世人算甚麼，你竟眷顧他？7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，賜他榮耀尊貴爲冠冕，並將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，8 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。既叫萬物都服他，就沒有剩下一樣不服他的。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。9 惟獨見那成爲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；因爲受死的苦，就得了尊貴榮耀爲冠冕，叫他因著　神的恩，爲人人嘗了死味。

讀經：來二 14~18

來 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爲奴僕的人。16 他並不救拔天使，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。17 所以，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，爲要在　神的事上成爲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爲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。18 他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。　（慈悲=負擔，忠信=能力，祭司=職事）

本論：慈悲忠信的祭司—認眞執事的榮耀呼召

西 1:23 只要你們在所信的道上恆心，根基穩固，堅定不移，不至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。這福音就是你們所聽過的，也是傳與普天下萬人聽的，我保羅也作了這福音的執事。

一. 祭司的呼召—效法基督的榮耀職事（17，羅十五 5，林前十一 1）

來 2:17 所以，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，爲要在　神的事上成爲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爲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。

羅 15:5 但願賜忍耐安慰的　神叫你們彼此同心，效法基督耶穌，

林前 11:1 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

榮耀的揀選—蒙神恩召的職分（羅十五 14~16，來五 4~6）

羅 15:14 弟兄們，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，充足了諸般的知識，也能彼此勸戒。15 但我稍微放膽寫信給你們，是要提醒你們的記性，特因　神所給我的恩典，16 使我爲外邦人作基督耶穌的僕役，作　神福音的祭司，叫所獻上的外邦人，因著聖靈成爲聖潔，可蒙悅納。

來 5:4 這大祭司的尊榮，沒有人自取。惟要蒙　神所召，像亞倫一樣。5 如此，基督也不是自取榮耀作大祭司，乃是在乎向他說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你」的那一位；6 就如經上又有一處說：「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爲祭司。」

體諒的獻祭—替神辦事的職責（來五 1~3）

來 5:1 凡從人間挑選的大祭司，是奉派替人辦理屬　神的事，爲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〔或譯：要爲罪獻上禮物和祭物〕。2 他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，因爲他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。3 故此，他理當爲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。

二. 慈悲的心腸—跟隨基督的深沉負擔（18，彼前二 21）

來 2:18 他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。

彼前 2:21 你們蒙召原是爲此；因爲基督也爲你們受過苦，給你們留下榜樣，叫你們跟隨他的腳蹤行。

試探的試煉—在肉身裡的經歷（來四 14~16）

來 4:14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　神的兒子耶穌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15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16 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爲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
得勝而得榮—聖靈同在的體驗（雅一 2~4，12）

雅 1:2 我的弟兄們，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，都要以爲大喜樂；3 因爲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，就生忍耐。4 但忍耐也當成功，使你們成全、完備，毫無缺欠。

雅 1:12 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爲他經過試驗以後，必得生命的冠冕，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。

三. 忠信的成長—得著基督的救拔能力（14~16，可九 23）

來 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爲奴僕的人。16 他並不救拔天使，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。

可 9:23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若能信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」

肉體的困擾—罪權死權的綑綁（雅一 13~17，羅七 23~24）

雅 1:13 人被試探，不可說：「我是被　神試探」；因爲　神不能被惡試探，他也不試探人。14 但各人被試探，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。15 私慾既懷了胎，就生出罪來；罪既長成，就生出死來。16 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不要看錯了。17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，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；在他並沒有改變，也沒有轉動的影兒。

羅 7:23 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，把我擄去，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24 我眞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

肉身的功用—信心增長的場域（羅七 25~八 2，林前六 19~20，林後十 14~16）

羅 7:25 感謝　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。這樣看來，我以內心順服　神的律，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。8:1 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。2 因爲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

林前 6: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　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裏頭的；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；20 因爲你們是重價買來的。所以，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　神。

林後 10:14 我們並非過了自己的界限，好像搆不到你們那裏；因爲我們早就到你們那裏，傳了基督的福音。15 我們不仗著別人所勞碌的，分外誇口；但指望你們信心增長的時候，所量給我們的界限，就可以因著你們更加開展，16 得以將福音傳到你們以外的地方；並不是在別人界限之內，藉著他現成的事誇口。

結論：　感恩領受榮耀祭司的職分，認眞作成慈悲忠信的執事。